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基金投资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参股基金基本情况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歌华丝路金桥传媒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歌华有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5 亿元参与发起设立歌华丝路金桥传媒产业并购基金（以下简称“丝路金桥基金”），出资额占基金规模的 33.33%。该基金主要以股权方式投资于传媒、文娱、科技等领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歌华丝路金桥传媒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3）、《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歌华丝路金桥传媒产业并购基金的补充公告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6）、《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0）以及《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0）。

二、基金投资公司的上市情况

丝路金桥基金投资的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策科技”，股份代号：03317.HK）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迅策科技本次全球发售 2250 万股，发行价格 48 港元/股，上市股份类别为普通

股（H股）。迅策科技本次全球发售完成后，公司作为丝路金桥基金有限合伙人间接持有其股份数约3,326,563股，占其发行后总股本的1.03%。丝路金桥基金持有的迅策科技股份禁售期为迅策科技上市后12个月。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所持上述股权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以权益法核算。迅策科技上市事项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